

2023年小学一年级读书的演讲稿分钟(汇总8篇)

演讲稿是进行演讲的依据，是对演讲内容和形式的规范和提示，它体现着演讲的目的和手段。优质的演讲稿该怎么样去写呢？以下是我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演讲稿模板范文大全，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，我们一起来看看吧。

小学一年级读书的演讲稿分钟篇一

我读了《狼来了》这本书。这本书主要说有一个放羊的牧童，因为他要一个人上山放羊，因此村民们告诉他，当发现狼的时候就大声叫“狼来了”。一天牧童在山上放羊，他觉得很无聊就大声喊“狼来了”，村民们听到后马上赶来，村民们发现被骗后就走了。第二次也是这样，当第三次真的狼来了的时候，村民们已经不再相信牧童，羊被狼吃掉了。

我从这个故事知道了我们不能说谎，假如说一次谎人家会原谅。但我们多次说谎后，身边的朋友们已不再相信自己。有困难需要他人的帮助的时候，已没有人愿意帮忙了。

因此，我们一定要做一个诚实的人！

小学一年级读书的演讲稿分钟篇二

趁着这次寒假，我买来了这本《青铜葵花》，看了第一篇后，我对它爱不释手，一口气读完了一遍后，它令我感动不已。

葵花，她本是城里的一个孩子，不幸父母双亡，这才来到了农村的青铜家里，可葵花是那么的善解人意，她没有像一般的城里孩子那样又哭又闹，用文章里的话来说：“在她跨进青铜家门槛的那一刻，他已经是奶奶的孙女，爸爸妈妈的女儿，青铜的妹妹。”青铜和葵花都到了上学的年级了，可家

里砸锅卖铁也只可以供一个孩子上学，青铜和葵花都希望对方可以去上学，最后青铜用抓阄的方法使妹妹上了学，其实青铜早就算计好了，葵花一定会抽到上学的那粒种子，他自己也很想上学，却还是把这个机会交给了她的妹妹，青铜的精神是多么令人尊敬！而我们现在上的起学，有的人却还不想上，这些人是多么的可耻！

到了冬天，青铜一家做起了芦花鞋，可为了一个毫不相识的人，他把自己的那双芦花鞋给了他，他的一双脚，被雪冻得通红通红，青铜舍己为人的精神是多么值得我们学习！

小学一年级读书的演讲稿分钟篇三

尊敬的教师、亲爱的同学们：

大家好！今日我演讲的题目是“我爱读书”。

由于书中有学问，有精彩的故事，有生活中的趣事，还有做人的道理，还有很多美丽的词句，让我身临其境，无法自拔。每当我有一本新书时，我就会抱着新书，爱不释手，一字一句的认真品读。渐渐的，融入到书的世界，和主人公、，一起探险，一起欢快。我看得废寝忘食、如醉如痴。就似乎林海音《窃读记》的心情一样，无论多么身边的吵闹和拥挤，我照旧畅游在书的海洋之中，拘束得像一只无忧无虑的小鱼。吃饭时，妈妈喊三四遍，我还舍不得放下自己心爱的书，有时甚至充耳不闻，所以难免，老妈会把书从我手上夺下来。以这种读书的速度，我几个小时就能读完一本较薄的书。

书是人们精神的粮食，假如世界上没有书，人们就没有学问；书是给人们指路的明灯，没有它，我们就不能走向正确的方向，大步向前；书是在学问的海洋里的一位导航员，驾驶者奇妙的潜水艇，带着我们在浩瀚的学问海洋里寻找无价的宝藏。前苏联闻名作家高尔基说过“我扑在书上似乎饥饿的人

扑在面包上一样。”高尔基把书籍比做了他在饥饿时的面包，读书是奇妙的，可以让人全身心地投入在书中，是奇异的精神之旅。假如是我，我把书比做了我的一位知心朋友，在我欢乐时，同我一起欢乐；在我生气时，她轻轻的劝慰我；在我难过时，她是我的解忧好伙伴。

读书是我人生不行无视的重要局部，各式各样的书都要细细阅读。我曾听一个人评价读书的感觉，也深有同感：读书就像品茶，一杯永久也喝不完的茶，感觉由淡变浓，愈品愈有味道，清雅香浓；它还像五味瓶，酸甜苦辣全包括。我喜爱文学类的书籍，特殊是故事情节扑朔迷离，让人意想不到的书籍。许多时候我为了追求事情的结果或某个情节，渴望知道事情进展的结局，渴望了解主人公最终的命运，一读就是好长时间，几乎忘了世界，忘了时间，也忘了自己。每当我读完一本书，心里是满满的`回味，有一种说不出的快乐，也有一种恋恋不舍，还会意犹未尽地再翻看几页。

固然，假如听说又有了其他好看的书籍，我肯定缠着让妈妈给我买下来，或用自己攒下的钱买这本书。

记得有一次，我和妈妈一起去书店，突然一个电话打来，让妈妈去帮个忙，妈妈对我说要半个小时后才能回来，让我在书店等她。也不知过了多长时间，“蹬蹬蹬”匆忙的高跟鞋声从远处向我走来。“颖颖，不好意思啊，妈妈出去了一个半小时，没有焦急吧。”我只觉得一阵细小的声音钻进我的耳朵，是谁啊？啊，是妈妈，我读书读得太投入了，妈妈已经回来了竟然没有觉察出来，我没焦急，倒是妈妈觉得很愧疚。

读书已经成了我生活中不行缺少的事，假如梦寐以求的书籍过了很久也没有买到，心里还会有些怅然若失。读书让我的世界变得丰富多彩，有对《玛蒂尔达》《女巫》的赞叹，有对《红豺》《狼王梦》的感动，还有对《流萤谷》《睡尘湖》的悄然落泪；读书，让我的世界变得欢乐无限，好玩的故事，

用美丽的文字，描绘得非常奇幻。一本好书是一位益友、一位良师，甚至一位智者。所以，假如你要出门旅行，就像《走遍天下书为侣》的一样，肯定要给自己心爱的书留一个位置！

读书的旅程永久也没有终点，学问的海洋也需要不断的注入新奇的源头活水，只有这样的人生才能不断充实，生活才会更加绚烂，由于，我喜爱书中那华丽的词语，那美丽的句子，那引人入胜的标题，那精彩的故事内容！我读书，我进步；我读书，我欢乐，我爱读书！

我的演讲到此完毕，感谢大家！

小学一年级读书的演讲稿分钟篇四

《童年》是马克西姆·高尔基写的自传体三部曲《童年》、《在人间》、《我的大学》中的第一部，内容包括的高尔基幼年时期从三岁到十岁的生活。

小说的主人公阿廖沙·彼什科夫很小就失去了父亲，和母亲、外祖母一起到外祖父家生活。外祖父是一个性格怪癖、暴躁、自私的人，他经常狠狠地、无缘无故地打阿廖沙，最严重的一次把他打得失去了知觉，大病一场，在床上躺了几天。阿廖沙的两个舅舅米哈伊尔和雅科夫也是粗野的人，他们为了阿廖沙母亲嫁妆而天天闹分家，打得头破血流，还把自己的妻子活活打死。阿廖沙唯一的朋友伊凡对他很好，为他挡了不少打，逗他开心，但是伊凡却被阿廖沙的两个舅舅放在他身上的沉重的十字架砸死了。从此以后，给他慰藉的人是阿廖沙的外祖母，她善良、乐观，给阿廖沙黑暗的生活带来了温暖的阳光。她相信上帝，相信美好的事情总会来临。她以轻柔的语调给阿廖沙讲故事，安慰他。后来，忠厚老实的长工格里戈里教导他要做正直的人，被人们看作是疯了了的科学家“好事情”，也给他带来了快乐和知识。

阿廖沙是一个坚强、乐观、善良的孩子，他充满了对生活的信心，还有对是非的判断。我们这一代的孩子们从小就在爸爸妈妈的关心和呵护下成长，经不起任何风吹雨打，我们要磨练自己的毅力，要像阿廖沙一样像一朵坚强的花儿挺立在风雨之中。我们还要学习故事中的外祖母、伊凡等人，他们在阿廖沙最艰难的时候给了他正确的引导与爱护，我们要时时、处处想着别人，不要自私自利。

王熙凤是火一般的红色。她性格泼辣，敢作敢当，人人都叫她“凤辣子”。她的“模样又极标致，言谈又极爽利，心机又极深细，竟是男人万不及一的”。她“明里一盆火，暗里一把刀”，最后还是“机关算尽太聪明，反误了卿卿性命”。

林黛玉是蓝色的。蓝色是忧愁、敏感、孤傲的，但也是坚强、叛逆、勇敢的。她有独到的人生见解，具有诗人的敏感的气质和奇逸的文思，生就的伶牙俐齿，锋芒毕露，反抗着社会对她的欺负。她以落花自比，“质本洁来还洁去，强于污淖陷渠沟”。林黛玉一生以泪洗脸，在生命和理想的绝望的边缘，却反常地出现了笑容，她以笑来结束她哭的一生。

贾宝玉是粉色的。自然，大方，惹人喜爱。他出身在一定的“钟鸣鼎食之家，翰墨诗书之族”。他认为“女儿是水做的”，从不因为丫头的身份低贱就轻视她们。但是最后他和林黛玉终因势孤力单而以悲剧结束。

小学一年级读书的演讲稿分钟篇五

大家下午好！很快乐能与大家分享我的快乐，我今天演讲的题目是《读书让我快乐成长》演讲之前，我想先请大家猜一个谜语“我有一个好朋友，四四方方笨笨身，天南地北都知晓，从未开口说过话，从不打架从不吵，我们永远是朋友。”大家猜猜是谁呢，我很自豪地告诉大家，是书！

伟大的文学作家高尔基曾说过“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”“书

是全世界的营养品”莎士比亚做了这样的比喻“生活里没有书籍，就好像没有阳光，智慧里没有书籍，就好像鸟儿没有翅膀”诗人歌德也发出过同样的感慨“读一本好书，就是和许多高尚的人谈话”从古至今，无数的学者，哲人，都谈过读书使人快乐的话题，尽管他们已经远离了这个时代，但那一篇篇优美的文章和一句句警示后人的箴言，却势不可挡地穿越时空鼓励我在浩渺的书海中寻找属于自己的快乐。

读书之乐，乐在调整身心，保持健康，时时以积极的心态面对生活的点点滴滴。读书，可以抒发纠结缠绕的情绪，可以拨开犹豫彷徨的迷雾，可以培育纯真高尚的情操，可以塑造乐观向上的心态，心胸因此而更加豁达，境界因此而不断攀高。

11月16日下午，在我校多媒体教室展开了一场首届教师演讲比赛。我聆听着老师们讲的书给我们带来的好处，感受着老师们一句句感人肺腑之言，我的内心久久不能平静。这次的读书心得演讲，让我更进一步的加深了对书的认识，让我真正感受到了书带给我们的好处。

是呀，“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”书籍领导着人类向前开展，给予人类开拓进取的勇气；“饭可以一日不吃，觉可以一日不睡，书不可以一日不读”饭一日不吃死不了，睡觉一天不睡耐得过，书一天不读就缺了一些知识，意思是不能浪费时间，要多读书，以后才有用；“读一本好书，就是和许多高尚的人谈话”。

高尚的人有许多值得我们领略的思想和品格，我们如果有一本好书，而且认真去领略他的思想，就想是在了解高尚人的思想，学习高尚人的品格，所以读好书和高尚的人谈话是差不多的，目的都是更加完善自我；“人离开了书，如同离开空气一样不能生活”人没有了知识，生活将会像失去了空气一般乏味，无趣，毫无意义。

小学一年级读书的演讲稿分钟篇六

紫岚是母狼，在野外生了五个孩子，运回石洞的途中，死了一个。分别取名：黑仔、蓝魂儿、双毛、媚媚，他想让他孩子，继承她丈夫黑桑未取得狼王宝座的遗愿。于是开始训练黑仔，结果一只黑雕把黑仔叼走了。又开始培养蓝魂儿，结果又被猎人的捕兽夹夹死了。然后只能用双毛去夺得狼王宝座，结果又被狼王击败了。于是，她最后把希望寄托在了媚媚的后代上，为了保住后代的安全，他又将自己与金雕同归于尽了。

狼的一生貌似就是这样——要么生，要么死。狼的世界很残酷——两只公狼为了争夺权力，拼个你死我活、没有交流、没有表情、只有胜负！我为狼的行为感到惊叹。文中的黑桑为了称王，每天都是半夜起来找一棵树上拼命的磨练自己的牙，爪。黑桑死后咱又用同样的残酷来训练自己的孩子去咬、去撕、去杀、去抢！狼，从不对自己的孩子心软，他们从不向草原上的其他动物对自己孩子百般宠爱，正是因为这样狼才成为了“草原”。

在“狼王梦”中，虽然作者没又向我们说明狼的精神，但我却从字里行间立体体会到了狼的伟大的精神。其中他们的“坚持不懈，永不放弃”的精神是最最最最值得我们学习的，因为我们正缺少的就是这样的精神！狼永远都是这样。他们没有鹰爪那样锋利、没有野牛庞大彪悍，就连小老鼠也比他们灵活……可以这么说草原上大的比他们强的太多，小的比他们灵活的也多，他们在草原上可以说不怎么显著。但，为什么那么“没什么的”狼，为什么却能称得上是“草原”？因为坚持，所以胜利，这是一个道理。坚持下去，其实什么都可以的。

我们人类是高级动物，是地球的统治者，虽然跟狼比，我们比它们聪明太多，我们有思维，但意志上我们不是绝对的。狼就是我们学习的一个榜样，学习他们那种坚持不懈的精神，

不管在任何时候、任何情况、任何地点做事，第一原则——坚持！

小学一年级读书的演讲稿分钟篇七

《童年》是马克西姆·高尔基写的自传体三部曲《童年》、《在人间》、《我的大学》中的第一部，内容包括的高尔基幼年时期从三岁到十岁的的生活。

小说的主人公阿廖沙·彼什科夫很小就失去了父亲，和母亲、外祖母一起到外祖父家生活。外祖父是一个性格怪癖、暴躁、自私的人，他经常狠狠地、无缘无故地打阿廖沙，最严重的一次把他打得失去了知觉，大病一场，在床上躺了几天。阿廖沙的两个舅舅米哈伊尔和雅科夫也是粗野的人，他们为了阿廖沙母亲嫁妆而天天闹分家，打得头破血流，还把自己的妻子活活打死。阿廖沙唯一的朋友伊凡对他很好，为他挡了不少打，逗他开心，但是伊凡却被阿廖沙的两个舅舅放在他身上的沉重的十字架砸死了。从此以后，给他慰藉的人是阿廖沙的外祖母，她善良、乐观，给阿廖沙黑暗的生活带来了温暖的阳光。她相信上帝，相信美好的事情总会来临。她以轻柔的语调给阿廖沙讲故事，安慰他。后来，忠厚老实的长工格里戈里教导他要做正直的人，被人们看作是疯了科学家“好事情”，也给他带来了快乐和知识。

阿廖沙是一个坚强、乐观、善良的孩子，他充满了对生活的信心，还有对是非的判断。我们这一代的孩子们从小就在爸爸妈妈的关心和呵护下成长，经不起任何风吹雨打，我们要磨练自己的毅力，要像阿廖沙一样像一朵坚强的花儿挺立在风雨之中。我们还要学习故事中的外祖母、伊凡等人，他们在阿廖沙最艰难的时候给了他正确的引导与爱护，我们要时时、处处想着别人，不要自私自利。

王熙凤是火一般的红色。她性格泼辣，敢作敢当，人人都叫她

“凤辣子”。她的“模样又极标致，言谈又极爽利，心机又极深细，竟是男人万不及一的”。她“明里一盆火，暗里一把刀”，最后还是“机关算尽太聪明，反误了卿卿性命”。

林黛玉是蓝色的。蓝色是忧愁、敏感、孤傲的，但也是坚强、叛逆、勇敢的。她有独到的人生见解，具有诗人的敏感的气质和奇逸的文思，生就的伶牙俐齿，锋芒毕露，反抗着社会对她的欺负。她以落花自比，“质本洁来还洁去，强于污淖陷渠沟”。林黛玉一生以泪洗脸，在生命和理想的绝望的边缘，却反常地出现了笑容，她以笑来结束她哭的一生。

贾宝玉是粉色的。自然，大方，惹人喜爱。他出身在一定个“钟鸣鼎食之家，翰墨诗书之族”。他认为“女儿是水做的”，从不因为丫头的身份低贱就轻视她们。但是最后他和林黛玉终因+势孤力单而以悲剧结束。

《红楼梦》中的又一色彩——白色，为《红楼梦》画上了句号，正如那个混乱之世，所有的罪恶与幸福都被埋在茫茫的一片白色中……

小学一年级读书的演讲稿分钟篇八

尊敬的老师，亲爱的同学们：

下午好！我是一（1）中队的，感谢大家给我这样的机会，能在这里和你们交流我爱上读书的经历。

同学们，让我们携起手来，与好书作伴：文学的、艺术的、知识的、科技的、思想的、生活的……只要是好书，就开卷有益；只有博览群书，才能使我们的知识渊博；只有与书作伴，思想才不贫穷、不孤独，身心才能得到陶冶，生活才能充满情趣。

最后，再次感谢大家能认真倾听我的发言。谢谢！